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对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  
更换动力电池及安装防护隔离设施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鹿财公开-2024-42

招 标 人：鹿邑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联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2 月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3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7  |
| 第三章 | 评标办法      | 26 |
| 第四章 | 合同条款及主要格式 | 35 |
| 第五章 | 技术要求及清单   | 38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39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对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更换动力电池及安装防护隔离设施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对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更换动力电池及安装防护隔离设施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在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登录获取）（<http://www.lyggzyjy.org.cn/>）完成用户注册后、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供应商登录”登录后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鹿财公开-2024-42

2、项目名称：鹿邑县交通运输局对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更换动力电池及安装防护隔离设施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524500元

最高限价：25245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报预算<br>(元) | 包最高限价<br>(元) | 是否专门<br>面向中小<br>企业 | 采购预留金额<br>(元) |
|----|--------------------------------------|--|------------|--------------|--------------------|---------------|
| 1  | 鹿财<br>公开<br>-<br>2024<br>-42-<br>1-1 |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br>对豫P06881D等27<br>辆新能源公交车更<br>换动力电池及安装<br>防护隔离设施项目<br>(二次) | 2524500    | 2524500      | 是                  | 25245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鹿邑县城市公交客运有限公司所属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宇通牌ZK6805BEVG3），对该部分车辆动力电池进行更换。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友情提醒：此处必须和省政府采购网上申报填写一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至少须包含 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公告发布之日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的查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在投标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7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在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登录获取<http://www.lyggzyjy.org.cn/>)完成用户注册后、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录“政府采购”系统,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3.方式:投标人或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CA密钥在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紫气大道与明道路交叉口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办理,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进行报名、下载文件,投标人如有意愿报名需提前办理CA数字证书和诚信库手续,否则投标人在公告期内未办理CA数字证书和诚信库手续,其后果自行承担;

4.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1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事宜,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响应文件解密。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1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鹿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部门：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394-7181669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鹿邑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河南省鹿邑县仁让路  
联系人：范振良  
电话：13903871961
- 2、代理机构：河南联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建业五栋大楼B座1107  
联系人：赵昆仑  
电话：15163487285
-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昆仑  
电话：1516348728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鹿邑县交通运输局<br>地 址：河南省鹿邑县仁让路<br>联系人：范振良<br>电话：13903871961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河南联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br>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建业五栋大楼B座1107<br>联系人：赵昆仑<br>电话： 15163487285 |
| 3  | 项目名称   |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对豫P06881D等27辆新能源公交车更换动力电池及安装防护隔离设施项目（二次）                          |
| 4  | 采购内容   | 新能源公交车更换动力电池（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8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 9  | 供货期限   |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   |

|    |              |  |
|----|--------------|--|
| 10 | 资格要求         | <p>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要求规定的条件；</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至少须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公告发布之日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p> <p>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 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的查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在投标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p> |
| 11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
| 12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 XXX 项目编号.file)。   |

|    |               |  |
|----|---------------|--|
| 14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p>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等事宜，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
| 15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p>地点：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p> <p>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
| 16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7 | 投标有效期         |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后 60 天内  |
| 18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由技术及经济专家共 4 人，业主代表 1 名组成（且具有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资格）。</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中随机抽取。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 人</p> <p>本次采用异地评标的方式进行评标。</p>  |
| 19 | 招标代理费         | 招标代理费依据（豫招协【2023】002 号）号文件精神，由中标人支付。竞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及不解释废标原因。  |
| 20 | 采购预算价         |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2524500元，超出采购预算价的为无效投标。  |
| 21 |               | 1、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投标人声明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投标行为。如投标文件存在虚假，在评标阶段，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中标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招标人可向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申诉可以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业主有权力结果公示发布后审查投标文件，并做出相关调查。             |
| 22 |               | 电子化采购模式：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 23 |               |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p> <p>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p>   |

|    |   |
|----|---|
|    | 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
| 24 | 采购政策落实：为缓解中小微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加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力度，中标投标人可在河“河南省政府南省政府采购网 (zfcg.henan.gov.cn)，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发起融资申请。   |
| 25 | <p>质疑与投诉：</p> <p>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财政部 94 号令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提出质疑。</p> <p>(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或投诉的，必须是参与本项目所投标段开评标的供应商，</p> <p>且提交的质疑与投诉须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参与投标时的授权委托人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向采购人、代理机构、监督单位递交。</p> |

## 一、说明

###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采购内容、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招标公告所公布的条件；

4.2 其投标文件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4.3 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4 投标人在投标时所提供的产品应按照技术标准执行，并不得低于招标文件的质量技

术规格和要求。

4.5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6 采用立体包装的方式由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承诺。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投标人自行承诺承担因参加本次投标而产生的全部费用；承诺缴纳中标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

23】002号)号文件精神,参照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缴纳。

## 二、招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技术要求、检验标准及其他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1.2 除 1.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历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2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处理。

###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对要求澄清问题的答复说明，不指明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应确认收到的每一份补充文件。为给投标人合理的时间，使其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补充文件内容考虑进去，根据具体情况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至时间 3 日前，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三、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可以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内容包括：

##### 1.1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参加竞标人必须出具与该项目相类似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履约能力。

##### 1.2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报价明细表
- (5) 技术方案
- (6) 售后及维保方案

(7) 承诺书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资质证明及有关文件

(9) 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2.2 本次招标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方案，凡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该投标将被视为实质性偏离而被拒绝。

### 3. 投标文件的格式(项目结束后由中标单位提供)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并使用A4规格打印，胶结装订成册。投标文件要求编写目录，页码应连续，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

### 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4.1 中标投标人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应明确在每一份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及其各项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下简称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或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5. 投标报价

5.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5.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完成本次招标所有内容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交付使用所有手续所花费全部费用(包括材料购置、生产加工、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备品备件、售后服务、税费和合理利润、第三方验收、风险等)的基础上给予招标人最优惠的价格。所有依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5.2.1 投标文件出现前后投标报价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附录(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附录为准；投标文件其它内容与投标函附录不符，以投标函附录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函附录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5.2.2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方法修正错误而调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修正后的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代表应予以接受并书面签字确认。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以投标人出具的书面承诺为准格式自拟)。

5.2.3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内容，但这些修改不得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5.2.4 投标人填写的投标报价应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填报，招标人不提倡不平衡报价。

5.2.5 本次招标为公开招标，一次性报价。

5.3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5.4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

5.5 供应商的投标价格以“投标函附录”所报价格为依据，投标报价部分必须使用计算机打印，不得手写或修改，投标人未按要求报价，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6. 投标保证金：（无需提供）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自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 60 天(日历天)。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期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无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8 投标截止期

8.1.1 投标截止期为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前将投标文件送达 开标地点。

8.1.2 采购人可以根据本章第二节第 2 条的规定发出补充说明文件并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投标人在原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 8.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8.2.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投标文件。对价格的修改应附有相应子目的单价和价格。

8.2.2 在投标截止期后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8.2.3 在投标截止期与原投标有效期或根据本章第三节第 7 条的规定延长的投标有效期 终止日之间，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

## 四、开标和评标

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应在交易中心要求的开标时间内完成解锁。

投标人未在开标时间内完成解锁，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文件 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招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各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顺序有投标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开标主要内容线上和开标室大屏幕同步显示，计算机自动语音电声唱标。

(4)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 开标结束。

2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并实行远程异地评标，投标人无需到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 3 评标

#### 3.1 评标委员会

3.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3.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3.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招标人不保证投标总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 3.4 投标文件的审查

3.4.1 资格性审查。由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确定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对资格的要求，其投标将被否决。

3.4.2 经过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4.3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如果确定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检查，其投标将被否决。

3.4.4 投标人串标虚假投标行为检查。招标人代表、代理机构专职人员、资格审查小组成员、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有义务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检查投标人是否有串标和虚假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3.4.5 投标人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标将被拒绝或否决：

(1) 投标项目需经相关政府管理部门行政审批、行政许可方可经营，但未见投标人出具通过该行政审批或行政许可的证明材料；

(2) 未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4) 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不全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6)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招标项目要求有实质性偏离，或者偏离的项数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

(7)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无法辨认，包括印刷不清楚、字迹模糊等情形；

(8) 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9)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1) 与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采购公正性的；

(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无效情形的。

(13)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并作出无行贿承诺。

3.4.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相互串通投标，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雷同，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为同一人；

(6)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3.4.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明；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4)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4.8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3) 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 与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3.4.9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10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技术参数模糊响应或虚假响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11 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使其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3.4.12 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需依据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非外部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以及按规定需要澄清的内容除外。

## 五、定标与签订合同

### 1、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应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者为中标候选人。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 2、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行政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3、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 4、采购人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4.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所需货物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 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 5、中标通知书

5.1 在投标有效期内，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6、签订合同

6.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6.3 招标人考察：签订合同前，招标人到中标企业地进行实地考察。

#### 六、其它

本次招投标活动中出现异议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本项目（项目编号:鹿财公开-2024-42）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 （五）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数据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
- （六）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人的采购预算；

**第七条** 评委会从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始独立评审，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评出中标候选人。

**第八条** 评审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

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

**第九条** 评委会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进入综合评分环节，按招标文件约定由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资格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2        | 货物技术要求 | 按评标办法 |      | 见投标文件         |
| 3        | 质保及售后等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说明：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评标办法

|                       |   |
|-----------------------|---|
| <b>报价部分<br/>(30分)</b> | <p>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p> <p>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所有投标人。</p> <p>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p> <p>注：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p>  |
|                       | <p>8米车辆电池电量≥98KWH: 方案配置电量比1kwh, 每大于1kwh, 增加0.5分, 最多增加5分;</p> <p>由评委依据投标企业对投标技术参数响应综合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li> <li>2、标电池系统产品具有GB 38031-2020检测报告的，得10分；</li> <li>3、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带★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5分；非带★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li> </ol> <p>备注：带★参数必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具有法定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技术白皮书或使用说明书或彩页. 加“★”项，需在证明材料上红线标注。未标注按负偏离扣分)。在响应偏离表中，一项存在虚假(负偏离填写为正偏离或响应)填写的扣10分。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直接作为废标处理，且不做解释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提供完善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设备、场地、改造实施计划编制等。</li> </ol> <p>实施方案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很好的针对性的得4-5分；</p> <p>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具有较好的针对性的得2-3分；</p> <p>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针对性不强，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0-1分；</p> |

技术部分  
(50分)

缺项得0分。

5、根据项目总体构架及技术解决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应用技术支持等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总体构架及技术解决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应用技术支持等情况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很好的针对性的得4-5分；

项目总体构架及技术解决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应用技术支持等情况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具有较好的针对性的得2-3分；

项目总体构架及技术解决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等主要技术保障措施、应用技术支持等情况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针对性不强，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0-1分，

缺项得0分。

5、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等情况进行评价。

应急预案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很好的针对性的得4-5分；

应急预案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具有较好的针对性的得2-3分；

应急预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针对性不强，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0-1分；

缺项得0分

|                          |   |
|--------------------------|---|
| <p><b>商务部分 (13分)</b></p> | <p>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所提供的电芯品牌厂家需具备长期的电池售后服务经验，为其他公交企业提供电池维保服务，提供客户维保记录，每有1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维保记录明细证明，加盖公章）。</p> <p>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证书须在有效期内。</p> <p>3、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拥有国家工信部动力电池厂商代码，得2分，本项满分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产品公告目录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投标产品购买电池产品责任险，并承诺如果电池出现事故造成损失后保险可以理赔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p>5、投标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有1份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p> <p>注：类似业绩是指：电池系统更换类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原件及发票复印件并盖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
| <p><b>售后服务 (7分)</b></p>  |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交货时间、调换周期、供货方案、本地化服务水平、合理化建议、售后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分析比较。</p> <p>方案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方案科学、合理，具有很好的针对性的得4-5分；</p> <p>方案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具有较好的针对性的得2-3分；</p> <p>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在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针对性不强，措施一般、不够详细的得0-1分；</p> <p>缺项得0分。</p>   |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确定中标人。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按照鹿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本项目投标人所需提供原件在评标时无需提供，仅作为采购单位核实时使用，评审委员会评审时仅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第十条**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第十一条** 商务、技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中标，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第十二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三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填写评审记录并签字。评审记录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制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电子签字。评审记录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 三. 评标纪律

**第十四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十七条** 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货物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7. 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的；
8.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 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第十八条**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 交货完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 对售后服务、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提供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主要格式

###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供应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小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仟佰拾万仟佰拾元 |      |     |    |    |    |    |    |    |

#### 一、合同双方

买方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卖方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 二、货物信息

1. 货物名称：[具体货物名称]
2. 货物规格：[详细规格参数]
3. 货物数量：[X]

4. 货物单价：[单价金额]

5. 货物总价：[总价金额，单价X 数量]

### 三、质量标准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标准名称/行业标准名称/双方约定的特定标准]。

2. 货物应具备正常使用功能，外观无明显瑕疵、损坏等。

### 四、交货时间与地点

1. 交货时间：[具体交货日期或交货期限]

2. 交货地点：[详细交货地址]

### 五、包装与运输

1. 乙方负责货物的包装，包装应确保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坏。

2. 运输方式：[公路运输/铁路运输/航空运输等]，运输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

### 六、验收方式

1. 甲方在收到货物后的[X]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验收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为依据，如有质量异议，甲方应在验收期内书面通知乙方。

### 七、付款方式

1. 甲方在签订合同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X%]作为预付款。

2. 乙方交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X%]。

3. 剩余合同总价的[X%]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其他条款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五章 技术要求及清单

| 序号  | 名称         | 电量 (KWh) | 电芯规格  | 电箱规格/数量 | 总重量 (kg) | 额定电压 (V) | 数量 (台) | 备注          |
|---|------------|----------|-------|---------|----------|----------|--------|-------------|
| 1   | 动力电池       | 108.8    | 105Ah | 6C箱     | ~850     | 518.4    | 27     | 含运杂费、安装调试等等 |
| 2   | 隔离设施 (全包围) | /        | /     | /       | /        | /        | 27     | 符合车型        |
| 27辆新能源公交车品牌型号：宇通牌ZK6805BEVG3  |            |          |       |         |          |          |        |             |
| 1、动力电池生产日期:2024年1月1日以后。<br>2、产品质量标准:符合GB38031-2020《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br>3、产品质保期:动力电池质保期5年 |            |          |       |         |          |          |        |             |

## 二、电池系统基本性能参数

| 序号 | 项目                                    | 参数         | 备注         |
|----|---------------------------------------|------------|------------|
| 1  | 系统标称电压 (V)                            | $\geq 500$ |            |
| 2  | 系统工作电压范围 (V)                          | min        | $\geq 430$ |
|    |                                       | max        | $\geq 560$ |
| 3  | 系统额定容量 (Ah)<br><br>25±2℃, 1C, 100%DOD | $\geq 90$  |            |

|    |  |           |  |
|----|--|-----------|--|
| 4★ | 系统存储电量 (KWh )<br>23±2°C, 1/3C, 100%DOD | ≥98       |  |
| 5  | 系统寿命终止剩余容量(Ah)                         | ≥72       |  |
| 9  | 系统比能量(Wh/Kg)                           | ≥130      |  |
| 10 | 最大连续充电电流 (A)                           | >90       |  |
| 11 | 最大脉冲充电电流 (≤10s)                        | >180      |  |
| 12 | 最大连续放电电流 (A)                           | >90       |  |
| 13 | 最大脉冲放电电流 (≤30s) (A)                    | >180      |  |
| 14 | 最大允许反馈充电电流 (≤10s) (A)<br>)             | >90       |  |
| 15 | SOC工作范围 (%)                            | 20%~ 100% |  |
| 16 | 绝缘要求(MΩ)                               | ≥50       |  |
| 17 | 电池箱体防护等级                               | ≥IP67     |  |
| 18 | 系统冷却方式                                 | 自然冷却      |  |
| 19 | 出货时荷电量(SOC)                            | 30%~40%   |  |

## 2. 电池管理系统:

### BMS一般技术参数

| 序号 | 项目            | 状态  | 备注 |
|----|---------------|---|----|
| 1  | 工作电压          | 24V (9V~36V)  |    |
| 2  | 工作温度 (°C)     | -25°C~85°C  |    |
| 3  | 单体电压监测范围 (V)  | 0~5V  |    |
| 4  | 单体电压采集精度 (mV) | $\leq \pm 8\text{mV}$ (2~4V@25°C, 温漂 $\leq 0.1\text{mV}/^\circ\text{C}$ ) |    |
| 5  | 总电压采集范围 (V)   | 0V~900V   |    |
| 6  | 总电压采集精度       | $< 0.5\% \text{FSR}$ (FSR: 满量程)   |    |
| 7  | 总电流采集范围 (A)   | $\pm 500\text{A}$   |    |
| 8  | 总电流采集精度       | $< 1\% \text{FSR}$ (FSR: 满量程)   |    |
| 9  | 温度采集范围 (°C)   | -40~120°C   |    |
| 10 | 温度采集精度 (°C)   | $< \pm 1^\circ\text{C}$   |    |
| 11 | SOC计算误差 (%)   | $< 5\%$ (纯电动工况; 从机电压精度 $\pm 5\text{mV}$ 对SOC误差已剔除)                        |    |
| 12 | 单体均衡功能        | 有   |    |
| 13 | 均衡方式          | 被动均衡  |    |
| 14 | 故障诊断功能        | 有   |    |
| 15 | 绝缘监测功能        | 有   |    |
| 16 | 电压故障          | 有   |    |
| 17 | 电流故障          | 有   |    |
| 18 | 温度故障          | 有   |    |
| 19 | 高压故障          | 有   |    |
| 20 | CAN通讯故障       | 有   |    |

### 3. 安全保护参数及策略

| 序号 | 报警信息     | 报警等级 | 阈值参数               | 备注 |
|----|----------|------|--------------------|----|
| 1  | 电池高温报警   | 一级   | 55℃                |    |
|    |          | 二级   | 52℃                |    |
|    |          | 三级   | 50℃                |    |
| 2  | 单体过压报警   | 一级   | 3.65V              |    |
|    |          | 二级   | 3.63V              |    |
|    |          | 三级   | 3.63V              |    |
| 3  | 电池组过压报警  | 一级   | 3.65V*n            |    |
|    |          | 二级   | 3.63V*n            |    |
|    |          | 三级   | 3.63V*n            |    |
| 4  | 电池组欠压报警  | 一级   | 2.55V*n            |    |
|    |          | 二级   | 2.7V*n             |    |
|    |          | 三级   | 2.8V*n             |    |
| 5  | 单体欠压报警   | 一级   | 2.55V              |    |
|    |          | 二级   | 2.7V               |    |
|    |          | 三级   | 2.8V               |    |
| 6  | 放电电流报警   | 一级   | 220%I <sub>c</sub> |    |
|    |          | 二级   | 210%I <sub>c</sub> |    |
| 7  | 充电电流报警   | 一级   | 120%I <sub>c</sub> |    |
|    |          | 二级   | 110%I <sub>c</sub> |    |
| 8  | 单体电压差异报警 | 一级   | 0.6V               |    |

|    |        |    |         |  |
|----|--------|----|---------|--|
|    |        | 二级 | 0.4V    |  |
| 9  | 温度差异报警 | 一级 | 18℃     |  |
|    |        | 二级 | 15℃     |  |
| 10 | SOC低报警 | 一级 | 10%     |  |
|    |        | 二级 | 20%     |  |
| 11 | SOC高报警 | 一级 | 110%    |  |
|    |        | 二级 | 105%    |  |
| 12 | 电池欠温报警 | 一级 | -20℃    |  |
|    |        | 二级 | -0℃     |  |
| 13 | 绝缘报警   | 一级 | 低于80KΩ  |  |
|    |        | 二级 | 低于500KΩ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函附录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6) 投标报价明细表
- (5) 技术方案
- (6) 售后及维保方案
- (7) 承诺书
-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资质证明及有关文件
- (9) 其他证明材料

## 一、投 标 函

(招标人) : \_\_\_\_\_

1. 按照招标文件 (投标单位) : \_\_\_\_\_  
已收到的采购项目 : \_\_\_\_\_ 的  
招标文件, 经我单位认真研究文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和其它有关要求后, 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 并承诺在中标后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货期限: \_\_\_\_\_  
日历天, 详见“投标报价表”, 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如有缺项、漏项部份均由我方无条件负责补齐。

2.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在服务期内交货完毕并积极配合业主单位。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60 天有效, 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如能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4. 我方郑重声明: 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真实。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否则, 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二、 投标函附录

|                  |       |
|------------------|-------|
| 项目名称             |       |
| 采购编号             |       |
| 投标报价（元）<br>（人民币） | 大写：   |
|                  | 小写： ¥ |
| 供货期限             |       |
| 质保期              |       |
| 质量标准             |       |
| 备注               |       |

投标人全称： \_\_\_\_\_（盖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我（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姓名\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的招标活动（采购编号：\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在贵方收到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 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授权代表人无转委权。

特此委托。（下附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_\_\_\_\_

####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 4.1 分项报价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投标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质保期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人民币大写： |      |    | 小写： |    |    |     |

- 1 注：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招标采购的货物清单》所列货物填写本表。  
4. 对于质保期未填写部分，视同投标人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以上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没有上年度完整数据的企业规模类型划分，从业人员、资产总额以划型时的数据为定量依据，营业收入按照以下公式计算：营业收入（年）=企业实际存续期间营业收入/企业实际存续月数\*12。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 技术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制定详尽的技术方案。

## 六、 售后及维保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量保证期限。
- 二、投标人和本地化售后服务联系机构名单、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三、针对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他免费物品或服务。

投标人：\_\_\_\_\_（盖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 有价证券、 购物卷、 回扣、 佣金、 咨询费、 劳务费、 赞助费、 宣传费、 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 娱乐等费用。

三、 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加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章）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 月

##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资质证明及有关文件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注册地址  |     | 邮编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真  |        | 网 址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执照号 |     | 注册资金：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经营范围  |     |        |     |
| 备注    |     |        |     |

### 2、说明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文件必须是招标文件所要求产品和服务内容的范围内规定的资质证明文件，并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九、其他证明材料